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nzhou Zhuangyuan Pasture Co., Ltd.*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3)

A 股股票交易異常波動公告

本公告乃由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13.10B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A股股票(「A股股票」)於2022年3月11日、3月14日連續兩個交易日收盤價格漲幅偏離值累計偏離22.36%，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規則》的規定，屬於股票交易異常波動的情況。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公告的附件內。

經作出於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之合理查詢後，本公司確認除本公告所披露以外，本公司未獲悉任何導致A股股票股價變動之原因，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或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予以披露之內幕消息。

承董事會命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姚革顯

中國蘭州，2022年3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獨立董事為姚革顯先生、連恩中先生、張宇先生、楊毅先生、馬紅富先生及張騫予女士；及本公司獨立董事為王海鵬先生、張玉寶先生及孫健先生。

* 僅供識別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異常波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一、股票交易異常波動的情況介紹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本公司”) (證券簡稱：莊園牧場；證券代碼：002910)股票交易價格連續2個交易日(2022年3月11日、2022年3月14日)收盤價格漲幅偏離值累計偏離22.36%，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規則》的相關規定，屬於股票交易異常波動的情況。

二、對重要問題的關注、核實情況說明

針對公司股票交易異常波動，公司董事會對公司、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就相關事項進行了核實，現就有關情況說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補充之處；
- 2、公司未發現近期公共傳媒報導了可能或已經對公司股票交易價格產生較大影響的未公開重大信息；
- 3、公司已披露的經營情況、內外部經營環境未發生重大變化；
- 4、公司、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不存在關於公司的應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項，或處於籌劃階段的重大事項；
- 5、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在股票交易異常波動期間不存在買賣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 是否存在應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說明

本公司董事會確認，本公司目前沒有任何根據深交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有關規定應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項或與該事項有關的籌劃、商談、意向、協議等；董事會也未獲悉本公司有根據深交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有關規定應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對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種交易價格產生較大影響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補充之處。

四、 公司認為必要的風險提示

- 1、 公司不存在違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 公司於2022年1月28日披露的《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業績預告》中，對2021年度經營業績進行預計，本次披露的2021年度財務資料僅為公司財務部門初步預計資料，未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具體財務資料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告為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披露的業績預告不存在應修正情況。
- 3、 公司鄭重提醒廣大投資者：《證券時報》、《證券日報》、《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及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為公司選定的信息披露媒體，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體披露的信息為準，公司將嚴格按照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和要求，認真履行信息披露義務，及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請廣大投資者理性投資，注意風險。

特此公告。

蘭州莊園牧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2年3月14日